#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 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和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工作制度》等规定和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进行评估:

## 一、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一) 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前身是 1985 年成立的上海社科院会计师事务所,于 2013 年经财政部等部门批准转制成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嘉定工业区叶城路 1630号 5幢 1088室。众华会计师事务所自 1993 年起从事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众华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为陆士敏先生,2024年末合伙人人数为 68人,注册会计师共359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180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 2024年经审计的业务收入总额为人民币 56,893.21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47,281.4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为人民币 16,684.46 万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上年度(2024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量 73家,审计收费总额为人民币 9,193.46 万元。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主要行业为制造业,房地产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众华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的上市公司中与龙大美食公司同行业客户共 1家。

#### (二) 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请费用合计 160 万元。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对众华会计师事务所进

行了充分了解和沟通,对其专业资质、业务能力、独立性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进行了核查。经核查,一致认为其具备为公司服务的资质要求,能够较好地胜任工作,同意公司续聘众华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 二、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按照《审计业务约定书》,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结合公司 2024 年年报工作安排,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同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涉及财务公司关联交易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情况等进行核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众华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均按照企业会 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 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 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众华出具 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在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 众华就会计师事务所和相关审计人员的独立性、 审计工作小组的人员构成、审计计划、风险判断、风险及舞弊的测试和评价方法、 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初审意见等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 三、总体评价

公司认为众华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 进行独立审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 报审计相关工作,审计行为规范有序,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 时。

山东龙大美食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4月25日